

证券代码：603010

证券简称：万盛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03

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发证券”）委派崔海峰、嵇登科先生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。

公司近日收到广发证券发来的《关于变更公司保荐代表人安排的通知》，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嵇登科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，不再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，广发证券委派刘康先生（简历附后）履行后续的持续督导职责。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崔海峰、刘康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 月 7 日

附：刘康先生简历

刘康，男，硕士，保荐代表人。曾先后主持或参与了浙江仙通（603239）首发、中际装备（300308）首发、万盛股份（603010）首发、浙江众成（002522）首发、海亮股份（002203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、浙江魔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、杭州正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的改制、辅导、上市等工作以及车头制药

（831920）、海博小贷（831199）新三板挂牌项目，并参与了智光电气（002169）、双环传动（002472）等几十家上市公司、拟上市公司股权融资项目的内部审核工作，具有较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。